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技佐 郭柏成
電話：049-2221563
電子信箱：K0921454536@nantou.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1301542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籌備會申請成立南投縣水里鄉水里溪南側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一案，准予成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1、13、14及17條規定辦理，兼復貴會113年5月31日水里溪南自籌字第113053101號函。
- 二、旨揭重劃會章程、會員與理事、監事名冊、重劃會成立大會及第一次理事會議紀錄、提案選票及通知書回執影本，經審查符合相關規定。請依獎勵辦法第17條規定於會址辦理公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及副知本府。
- 三、按前開辦法第14條第3項規定：「理事會執行重劃業務時，得視實際需要雇用各種專業人員辦理或委託法人、學術團體辦理，並將相關人員名冊送請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如已有確定相關委託事宜，請依規定將相關人員名冊送請本府地政處備查。
- 四、成立重劃會後，請於重劃會會址派員駐點留守，以利重劃區內地主洽詢重劃相關業務，本府將不定期派員檢視。

正本：南投縣水里鄉水里溪南側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

電 2007/04/28 文
交 換 章

裝

訂



線

